

证券代码：002132

证券简称：恒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038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

企业公示名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的《关于内蒙古自治区第七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2025年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复核通过名单的公示》，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恒星化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星化学”）入选第七批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公示名单。根据《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工信部企业[2022]63号），公示无异议的公司，将被认定为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》有关要求，经各省级主管部门通过组织报送、专家评审、社会公示等流程而评选产生。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通常位于产业基础核心领域、产业链关键环节，创新能力突出、掌握核心技术、细分市场占有率高、质量效益优，是优质中小企业的核心力量。

恒星化学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，体现了相关政府部门对公司技术创新、产品质量及综合实力的高度认可，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，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影响。恒星化学将继续专注核心业务，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突破，充分发挥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示范作用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认定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

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内蒙古自治区第七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 2025 年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复核通过名单的公示》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2 日